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旨在探討本研究相關之文獻，以了解大陸初中生物教育的沿革經過並形成分析類目的理論基礎。全章共分三節：一、生物課程演進。二、生物教學現況。三、分析的理論基礎。

第一節　生物課程演進

欲了解大陸初中生物課程的設置概況，須考慮二個較特別的因素，其一爲目前大陸上的許多普通中學，尤其是重點中學，乃包括了初中部和高中部（黃政傑等，民81b ），而中共在生物課程的設置方面，就是將初、高中視爲一整體來規畫，因此我們在研究其課程的沿革情況時，便不能將高中生物課程棄之於外，而需要一併了解。其次爲就中共所謂之生物課程來看，其範圍是較廣的，除了傳統的植物學、動物學外，尚有所謂「達爾文主義基礎」、「人體解剖生理學」及「生理衛生」課在內（陳皓兮，1987），所以亦應合併研討之，如此才能對其生物課程有一全盤性的瞭解。根據上述因素，我們先從中共歷年所頒佈的與中學課程有關之法令，教學計劃等加以整理，再據之將其生物課程的演變情況區分爲五個階段來分析。

壹、教育理念與相關法規

有關大陸中學的教育政策與教育內容的規定，見於其三種文件內，第一種是「中學規程」或「中學工作條例」，約相當於我國之「國民教育法」及「高級中學法」，自1949年迄今已頒布三次。第二類是「教學計劃」，相當於我國之「課程標準總綱」，則迄今已頒發過12

次之多，變動相當頻繁。第三種爲「教學大綱」，相當於我國之「分科課程標準」，生物科之教學大綱至目前已頒行了五次（詳見表 2.1 所列）。以上三者皆爲與大陸中學的教育目標，課程設置等規定有關的法令文件，而其中「中學規程」或「工作條例」更是所謂的最高指導綱領（張健主編，1984），由此我們便可得知中共的教育理念，以下按頒布時間分別說明之。

表 2.1　中共歷年頒佈之中學生物課程相關法規一覽表

規程或工作條例		教學計劃		教學大綱	
年份	名稱	年份	名稱	年份	名稱
1. 1952.3	中學暫行規程（草案）	1. 1950.8 2. 1952.3 3. 1953.7 4. 1954.7 5. 1955.6 6. 1956.3 7. 1957.6 8. 1958.3	中學暫行教學計劃（草案） 中學教學計劃（草案） 中學教學計劃（修訂草案） 1954-1955學年度中學各年級各學科授課時數表 1955-1956學年度中學授課時數表 1956-1957學年度中學授課時數表 1957-1958學年度中學教學計劃 1958-1959學年度中學教學計劃	1. 1952.10	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草案）
2. 1963.3	全日制中學暫行工作條例（草案）	9.1963.7 1964.7	全日制中小學教學計劃（草案） 「1964年關於調整和精簡中小學課程的通知」	2. 1963	全日制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草案）
3. 1978.9	全日制中學暫行工作條例（試行草案）	10. 1978.1 11. 1981.4 12. 1986.9 1988.9	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 全日制六年制重點中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 全日制五年制中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 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初級中學教學計劃（初稿） 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初級中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	3. 1978.6 4. 1987.2 5. 1988.11	全日制十年制學校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試行草案） 全日制中小學18個學科教學大綱——中學生物科 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及初級中學24個學科教學大綱（初審稿）——初中生物科

一、1952年3 月，中共教育部頒發試行「中學暫行規程（草案）」，其中規定中學主要的教育目標爲「使學生能正確運用本國語文，得到現代科學的基礎知識和技能，養成科學的世界觀……養成其愛祖國、愛人民、愛勞動、愛科學、愛護公共財物的國民公德和……優良品質」（張健主編，1984，頁729 ）。由目標內容可知，其時的中共對科學教育有著相當程度的重視。

二、1963年3 月，中共中央新頒「全日制中學暫行工作條例（草案）」，規定了中學的培養目標是「使學生具有愛國主義……精神，……擁護共產黨的領導，擁護社會主義……，逐步培養學生的……辯證唯物主義觀點、使學生在小學教育的基礎上進一步掌握語文、數學、外語等課程的基礎知識和基本技能，並具有一定的生產知識。」（張健主編，1984，頁154～155）。這時期的目標特別強調思想教育及語文、數學課程的重要，而對科學教育未作特別的指示。

三、1978年9 月，教育部又修訂頒布「全日制中學暫行工作條例（試行草案）」，這個法規基本上仍肯定1963年的中學工作條例，而據之作了部分的修改和補充，修改的主要內容是確定中學教育要「爲提高整個中華民族的科學文化水平、實現新時期的總任務而奮鬥」（張健主編，1984，頁155 ）。更重要的是對物理、化學和生物科的教學作如下的指示：「此三科是向科學技術現代化進軍的重要基礎知識，必須切實加強這些學科的教學工作」（江山野主編，1989，頁61）。這是中共最近最新的一份法令，相當明確地強調了對中學自然學科的重視。

綜觀中共的教育法令，發現其根本的理念在於「教育爲政治服務」這一中心思想，視教育爲維持政權的一種工具，故雖然也強調科學教育的重要，也注重提升全民的科學素養，但終究還是以「一切爲社

會主義國家的四化建設而奮鬥」爲最高目標。

貳、生物課程之演變

根據以上中共教育理念與相關法規之整理，我們可將其中學生物課程之發展大體分爲下列五個階段予以了解。其中每個階段再按照該時期曾發佈的教學計劃（內容主要是規定中學開設的教學科目、授課時數及週數安排等）、教學大綱及教學概況分別討論。

一、三年過渡期（1949～1951年）

㈠教學計劃

1950年8 月頒布「中學暫行教學計劃（草案）」：規定初中開設「自然」課，初一教授植物、動物，每週各2小時，共4小時；初二教生理衛生，每週1小時；高一設「生物」科，每週4小時。每學期以20週計。

㈡教學大綱及教學概況

1949年初期，大陸的生物教學呈現了過渡時期的紛亂狀況，其時所採用的教材有兩種，一種是東北地區所用，由當時的東北人民政府教育部翻譯了蘇俄中學生物學教科書共4 本，即植物學、動物學、人體解剖生理學、達爾文主義基礎，直接用作初、高中的生物課本；另一種是其他地區所用，主要是修改國民政府時期使用的一些教材，如陳楨編著，商務書局出版的復興高中教科書「生物學」，賈祖璋編著的「植物學」，周建人編著的「動物學」等（陳皓兮，1987），這段時期，中共尚未建立全國統一的生物課程及教材。至1950年底，中共頒佈了第一個教學計劃之後，其中學生物教學漸趨集中一致，其中較特別的是初二的生理衛生課，除一般人體生理解剖學外，尚包括防空、化學防衛和救護等常識；高一的生物課，則以「達爾文主義基礎」

之教學爲主，另加蘇俄農學家米丘林的學說（註1 ），而不再教一般生物學（陳皓兮，1987）。這時期並未頒布生物教學大綱。

二五十年代中期（1952～1959年）

㈠教學計劃

這段時期中共竟然頒布了7 個教學計劃之多，顯示在中學的課程設置上，相當地不穩定，分述於下：

1. 1952年3 月「中學教學計劃（草案）」：初中生物科包括了初一的植物學，初二的動物學，皆爲每週各 3小時，以及初三每週2小時的生理衛生；高一開設每週2小時的「達爾文理論基礎」。每學期實際上課時間爲18週（瞿葆奎主編，1988）。
2. 1953年7 月「中學教學計劃（修訂草案）」：初中一年級的植物學改爲每週2小時，二年級上學期仍授植物學，每週3小時，下學期改授動物學，每週3小時，三年級只授動物學，每週2小時，另初一原生理衛生課改爲「衛生常識」課，每週1 小時；高一教授「人體解剖生理學」，高二教「達爾文主義基礎」，皆各爲每週2 小時，上課週數除三年期下學期爲17週外，其他爲每學期18週（瞿葆奎主編，1988）。
3. 1954年7月，中共教育部重新制定「1954-1955學年度中學各年級各學科授課時數表」，對部分學科設置及時數有所調整，其中初一至初三的生物課程與1953年相同，而衛生常識調整爲初一、二皆開設，增加了人體解剖生理方面的內容，每週皆爲 1小時；故高中不再教人體解剖生理學，改爲只在高一時講授「達爾文主義基礎」，每週2小時（瞿葆奎主編，1988）。
4. 1955年6月，教育部新頒「1955-1956學年度中學授課時數表」，又變更了部分學科設置及授課時數，初中生物課程未作調整

，衛生常識又恢復爲僅在初一講授，每週 1小時；而高一便又開設每週 2小時的人體解剖生理學，不再教「達爾文主義基礎」（瞿葆奎主編，1988）。

5. 1956年3月，教育部頒行了「1956-1957學年度中學授課時數表」，初高中各年級上課週數一律改爲每學年34週，初中生物和衛生常識的授課時數與1955年相同，但初三增加了一門「工農業基礎知識」課，每週2課時（註2）；且高二又恢復開設每週2小時的「達爾文主義基礎」（瞿葆奎主編，1988）。

6. 1957年6月，教育部新頒「1957-1958學年度中學教學計劃」，這一計劃對生物課程作了相當大的調整。初一教授植物學，每週3小時；初二上學期分別開植物學和動物學課，每週各2小時；初二下學期只授動物學，每週4小時；初三仍爲每週2小時的動物學。初中從此取消了衛生常識課，而初三仍有每週2 時的「農業基礎知識」課。高中則僅於一年級教人體解剖生理學，每週爲2 小時，未設「達爾文主義基礎」課。每學年各年級均上課34週（瞿葆奎主編，1988）。

7. 1958年3月，教育部頒發「1958-1959學年度中學教學計劃」，其中對生物課程的安排，在歷經多次變革後，又回到1952年的老路上，即初一植物學，初二動物學，皆各爲每週3 小時，初三又有每週2 小時的生理衛生課。但高中生物課程則作了最大的改變，高一恢復開設每週3 小時的「生物學」，教授完整的生物學一般知識，不偏廢任何部分，原「人體解剖生理學」和「達爾文主義基礎」兩門課取消，從此不再單獨設科，其主要內容分別放在初中「生理衛生」和高中「生物學」中講述（瞿葆奎主編，1988，頁702）。

㈡教學大綱及教學概況

1. 教學大綱：1952年10月，中共頒發了第一個「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草案)」，對中學生物課程的設置、教學目的、內容和方法，都作了具體的規定，其總授課時數更是中共中學生物教育史上到目前爲止最高的一個大綱，其科目和時數如表2.2 所列，至於所用教材則皆是參考蘇俄的教材來編寫的(陳皓兮，1987)。

表 2.2　1953學年度中學生物課程一覽表

科目名稱	授課年級	每週課時	學年總課時	生物課總課時
植　物　學	初一全，初二上	(2,2), 3	126	
動　物　學	初二下，初三全	3, (2,2)	124	394
人體解剖生理學	高一全	2,2	72	
達爾文主義基礎	高二全	2,2	72	

2. 教學概況：在第一個生物教學大綱頒行之後，中共又陸續發布了關於精簡內容，精減學時和對學生要進行基本生產技術教育的指示；所以由前段所述教學計劃的變革即可發現，至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生物課時不但漸趨減少，且有所謂「農業基礎知識」課程的出現。這段時間在教學內容方面，植物學精簡了繁瑣的形態構造和分類知識，加強生理機能和實際生產的聯繫，注重實驗教學，強調生物教學中的辯證唯物主義教育和愛國主義教育等；動物學則特別突顯演化的觀點，重視觀察活

體材料等。在這段時間內，由於教材「俄化」的結果，問題嚴重而影響比較深遠的是，取消了「高中生物學」而代之以「達爾文主義基礎」，其內容主要爲講授拉馬克、達爾文的演化理論及米丘林學說、李森科的階段發育理論等（註 3），刪除了傳統的遺傳學，也捨棄了細胞、組織、新陳代謝、生殖發生等一般的生物學基礎知識，因此大陸學者（陳皓兮，1987）認爲這些都對以後的生物教學產生了莫大的影響，最明顯的後果是五十年代畢業的中學生和大學生，對當時正在迅速發展的遺傳學幾乎一無所知，且削弱了生物學整體的學習基礎。這段時期在教學理論和方法方面，主要是向蘇俄學習，透過翻譯蘇俄的教育書刊，蘇俄的教育學者、生物學專家到大陸的講學活動，以及參加他們示範的教學觀摩活動等途徑來進行。1957年後，在青島遺傳學座談會的影響和建議下，再配合大陸實際情況，終於停開「達爾文主義基礎」課程，恢復設置「高中生物學」，擴大了學生的生物知識層面。同時將高中開設的「人體解剖生理學」改爲「生理衛生」，並且放在初三開設，從此大陸中學生物教育進入了較爲穩定且符合實際的發展階段（陳皓兮，1987）。

三、六十年代前期（1960～1965年）

㈠教學計劃

1. 1963年7 月，中共教育部新訂「1963年全日制中小學教學計劃（草案）」，該計劃主要施行於全年有九個月以上教學時間的全日制中小學，中學一、二年級每學年上課35週，畢業班爲33週。至於生物課程，又作了調整爲初一植物學每週2 小時；動物學則只在初二上學期教，每週3 小時，初二下學期改授生理

衛生課，亦爲每週 3小時；初三另加一門「生產知識」課，每週2小時。高二設「生物學」課，每週2小時，生物課的總教學時數在本計劃中被大幅地刪減（瞿葆奎主編，1988）。

2. 1964年7 月，發布了一個「1964年關於調整和精簡中小學課程的通知」，這並非一教學計劃，僅是爲了精簡教材內容，而針對1963年7 月頒訂的教學計劃作了部分科目時數調整的一臨時措施，其中生物課又縮減爲在初中一年級集中學完植物和動物，每週3 課時；初中三年級學生理衛生，每週1 課時，但可和「生產知識」的上課時間（每週仍爲2 課時）合併使用，即以每週3 課時的時間，先授完生理衛生課，再學「生產知識」，高中生物則未作更動（瞿葆奎主編，1988，頁651）。

㈡教學大綱及教學概況

1. 教學大綱：1963年中共教育部頒布了第二個「全日制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草案)」，教學時數正如教學計劃之規定，大幅縮減成總時數245小時，如表2.3所列（瞿葆奎主編，1988）。人民教育出版社根據新大綱，編寫了新的生物教材(陳皓兮，1987)

表 2.3　1963學年度中學生物課程一覽表

科目名稱	授課年級	每週課時	學年總課時	生物課總課時
植 物 學	初一全	2,2	70	
動 物 學	初二上	3	54	245
生理衛生	初二下	3	51	
生 物 學	高　一	2,2	70	

2. 教學概況：這時期的授課時數雖然比五十年代少了很多，但由於其高等師範教育培育了較強的生物師資，人民教育出版社生物科的編輯群也逐漸擺脫了蘇俄教材的局限，而自編了較符合大陸實際教學需要的教材，因此生物教育的品質反而較五十年代穩定和進步，但若與當時其他國家相比，則仍顯得落伍與保守，主要的不足是教材內容仍未能配合當時生物科學技術迅速發展的需要，且教學方式仍以傳統的教師講演式爲主，而並未特別加強學生能力的培養（陳皓兮，1987）。

四十年文革期（1966～1976年）

文化大革命期間，大陸的教育事業受到極大的破壞，中學生物課完全被取消，而代之以「農業基礎知識」課，學生只能學習「三大作物（稻、麥、棉）一頭豬」，「農業學大寨」，「農業八字憲法」；生理衛生課則代之以中草藥、針灸、戰場救護……等內容，片面強調「開門辦學」、「以生產勞動代替生物課」；標本儀器被毀，實驗室被占，大量生物學教師被迫改行，其嚴重後果是大陸的生物教育被荒廢了整整十年，以致在社會上又形成了新一代的「生物科盲」（陳皓兮，1987）。

五文革後至八十年代（1977～1989年）

㈠教學計劃

這段時期，中共頒布了三次的中學教學計劃，分述如后。

1. 1978年1 月，教育部頒訂了新的「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在十年制學制中，小學爲五年，中學爲五年，按初中三年，高中二年分段。其實際上課時間爲初中每學年32週，高中每學年30週。本計劃首度嘗試將植物、動物合併爲一科——「生物」，而僅於初中一年級開設，每週授課2 小

時；生理衛生課於初二及初三上學期設置，每週1 小時；初三上學期又開「農業基礎知識」課，每週 1小時，初三下學期該課程增爲每週 2小時，這門課主要是講授作物栽培、禽畜飼養的基本知識。高中階段則於高二上學期開設生物課，每週2 小時，講授遺傳變異等基礎生物學知識；高二下學期改授每週 2 小時的「農業基礎知識」課，講述農業科學研究的一些初步知識（瞿葆奎主編，1988）。

2. 1981年4 月，教育部同時頒發了「全日制六年制重點中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及「全日制五年制中學教學計劃（試行草案）」，前者適用於六年制重點中學及條件（師資、設備和學生素質等）比較好的普通中學；後者適用於尚未過渡爲六年制的重點中學和條件比較好的五年制中學，但兩者的基本精神相同（瞿葆奎主編，1988，頁718 ）。其中規定上課週數爲初中畢業班每學年32週，其他年級爲34週；高中則爲畢業班一學年28週，其他年級每學年32週。在初中階段，對生物課程的安排，兩制都一樣（因初中皆爲三年），又將1978年的初中生物學分開授課，即初一教植物，初二教動物，初三開生理衛生課，以上皆爲每週2 小時，高、初中都取消了「農業基礎知識」課程。高中階段的生物課程比較特別，在五年制中學（即高中只有二年）中，於高二（即畢業班）開設生物課，每週2 小時。而六年制中學（高中仍爲三年）在課程設置方面，有一特別的規定「爲了適應和發展學生的志趣和特長，把基礎課打得更好，高中二、三年級設選修課，包括“單科性”的，即對某些課程的選修（每週4 課時）；和“分科性”的，即側重文科或理科的選修」（瞿葆奎主編，1988，頁 709），因此在生物課的

安排上也略有差異：一爲學生不分組，屬於“單科性”的選課時，於高三開設每週2 小時之必修生物課；另一是學生分爲文、理二組選課時，側重文科的，於高二時，每週必修2 小時生物課；側重理科的，則在高三時，學習每週2 小時的必修生物課。此教學計劃對大陸中學課程而言，具有創新的意義，首度有了選修課程的設置（瞿葆奎主編，1988）。

3. 1986年9月，中共國家教育委員會（註4）制訂了「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初級中學教學計劃（初稿）」，其中又分「五、四制」及「六、三制」二種。這是中共最新的一份教學計劃，適用於小學六年、初中三年的「六三制」；小學五年，初中四年的「五四制」或「九年一貫制」；也適用於小學五年、初中三年的過渡制（瞿葆奎主編，1988，頁 725）此計劃經討論修訂後，於1988年 9月正式頒佈，「初稿」也改爲「試行草案」（黃政傑等，民81a） 。其中上課週數爲畢業班每學年32週，其他年級爲34週。「六三制」的生物課於初一、二開設，每週 3 小時；「五四制」的生物課則於初一、二、三年級開設，但每週爲 2小時，故兩制的生物總課時大約相等，教材內容也大致相同，最重要的是本計劃確定不再將動物、植物、生理衛生三科獨立分科授課，而併爲「初中生物學」，內容則由五大部分組成，即「植物」、「細菌、眞菌、病毒」、「動物」、「人體生理衛生」以及「生物的遺傳、進化和生態」 （瞿葆奎主編，1988）。

㈡教學大綱及教學概況

1. 教學大綱：文革後，中共的教育事業逐步恢復正常發展，1978年 4月，中共召開了全國教育工作會議，初步擬訂了「1978－

1985全國教育事業規劃綱要（草案）」（陳皓兮，1987，頁18）；1985 年頒布了「中共中央關於教育體制改革的決定」；1986年更訂頒了劃時代的「義務教育法」(黃政傑等， 民81b)，爲了因應改革，這時期的生物科也制訂了三次的教學大綱，分述於后。

(1)1978年6 月：教育部公佈「全日制十年制中學生物教學大綱（試行草案）」和「全日制十年制中學生理衛生教學大綱（試行草案）」，這是中共中學生物課程門類和授課時數最少的一個大綱，總課時僅 142小時，如表2.4 所列（陳皓兮，1987，頁18）。

表 2.4　1978學年度中學生物課程一覽表

科目名稱	授課年級	每週課時	學年總課時	生物課總課時
生 物 學	初一全	2,2	64	
生理衛生	初二全，初三上	(1,1),1	48	142
生 物 學	高二上	2	30	

(2)1987年2 月，國家教委會頒發「全日制中小學18個學科的教學大綱」，其中包括「中學生物學教學大綱」和「中學生理衛生教學大綱」，此大綱的共同特點有三：一是以1978年之大綱爲基礎而進行修訂之大綱；其次是作爲九年制義務教育和新的高中教學計劃、教學大綱全面實施前的過渡性大綱，

由1987年春季開始使用；第三是在現行多數教材內容及體系不作大變動的前提下，按照「適當降低難度；減輕學生過重的學習負擔；教學要求盡量明確具體」的三項要求來進行修訂的。中共人民教育出版社針對其中變動較大的，進行了教材的修訂，於1988年秋季供各學校使用；變動較小的，則略作修改，照原版供應，此爲大陸自1949年以來第七套全國適用之中學生物及生理衛生教材（黃政傑等，民81a），也是本研究據以分析的現行教材。

(3) 1988年11月：國家教委會制訂「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及初級中學24學科教學大綱（初審稿）」，包含了「初中生物學教學大綱」在內，這是最新的一份初中生物教學大綱，根據此大綱所編寫的教材已在試用中，需經教學試驗並修改，凡合於送審條件者，尚需經「全國中小學教材審定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方得於1993年秋季，從初中一年級開始正式使用，所以目前人民教育出版社所出版的義務教育三年制和四年制初中生物教科書，均標明是「實驗本」，待試用完畢後，仍會有所更改、變動（黃政傑等，民81a），因此本研究並不以此教材作爲分析對象。

2. 教學概況：

(1) 1978年6 月所頒佈的生物學教學大綱，雖然是中共迄今授課時數最少的一個大綱，但畢竟已從文革時期完全被取消的地位得到了初步的恢復，且組成了以人民教育出版社原生物科編輯人員爲骨幹，有中學生物教師參與的教材編寫小組，短期內出版了初中生物學、生理衛生、高中生物學三本課本，於1979年下半年供應。這套書力求反映當代生物科學的新成

就，在高中生物學中選進了分子生物學的內容。而由「國務院」指示，於1952年創刊的以中學生物教師爲主要對象的期刊「生物學通報」，也在1980年復刊。但是生物教育在教學計劃和人們心目中應有的地位尚未完全恢復，在高校入學考試（相當於我國之大學聯考）中生物學是唯一不考的科目，因此在1980年大陸「全國科學技術協會第二次代表大會」上，生物學方面11個學會的代表和38位著名的生物學家，聯名提出了「關於恢復和加強生物教學的倡議」，這些倡議引起了熱烈的回響，1981年夏季，生物學列爲高校理工農醫類學系必考科目，以30分計入總分，1982年復提高爲50分（陳皓兮，1987）。

(2) 1981年4 月，教育部新頒的兩個教學計劃中，對生物課程又作了新的規定，其授課時數比1978年淨增了約114 課時，基本上又恢復到六十年代的水準，如表2.5所列(陳皓兮，1987；瞿葆奎主編，1988）。

表 2.5　1981學年度中學生物課程一覽表

科目名稱	授課年級	每週課時	學年總課時	生物課總課時
植 物 學	初一全	2,2	68	264
動 物 學	初二全	2,2	68	∫
生理衛生	初三全	2,2	64	256
高中生物學	高二或高三	2,2	64或56	

教材方面，根據新計劃的要求，中共教育部於1981年9 月召開「中學生物學教材改革座談會」，對生物課的設置和教材內容進行討論，並據此於1982年夏季開始陸續供應新編的教材，這套教材爲中共第六套中學教科書，也是1987年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第七套教材所主要根據的藍本（黃政傑等，民81a ）。在植物學課本中，加強了生態學知識，以及植物學與農業生產知識的聯繫等；動物學方面則強調了演化的觀點和動物生態學，增加共通性的動物學知識和基本技能的訓練；生理衛生教材未作大變動。高中生物學主要是擴大知識層面，改變偏重遺傳學「一峰突起」的狀況（陳皓兮，1987，頁21），可以說自1978年以來，大陸中學生物教學終於有了比較確定的方向，課程的設置也漸趨穩定。以上中共歷年生物課程設置與授課時數詳見表 2.6 所列。

表 2.6 中共歷年生物課程設置及授課時數一覽表

年度	科目	初中生物課程 植物學	初中生物課程 動物學	初中生物課程 生理衛生	初中生物課程 初中生物學	初中學年上課週數	初中生物總課時	衛生常識 週課時	衛生常識 總課時	高中生物課程 達爾文主義基礎	高中生物課程 人體解剖生理學	高中生物課程 高中生物學	高中學年上課週數	高中生物總課時	高初中合計	農業基礎知識或生產知識 週課時	農業基礎知識或生產知識 總課時	備註
1949																		各地情況不一致，全國不統一
1950		一 2	一 2	二 1		40	200					一 4	40	160	360			「植物」及「動物」合稱「自然」，不稱爲「生物」課
1952		一 3	二 3	三 2		36	288			一 2			36	72	360			
1953		一二上 2 3	二三下 3 2			一二三 363635	250	一 1	36	二 2	一 2		一二三 363635	144	394			衛生常識未列入生物課程
1954		一二上 2 3	二三下 3 2			一二三 363635	250	一二 1 1	72	一 2			一二三 363635	72	322			衛生常識未列入生物課程
1955		一二上 2 3	二三下 3 2			一二三 363635	250	一 1	36		一 2		一二三 363635	72	322			衛生常識未列入生物課程
1956		一二上 2 3	二三下 3 2			34	238	一 1	34	二 2	一 2		34	136	374	初三 2	68	衛生常識和農業基礎知識均不計入生物課程
1957		一二上 3 2	二二三上下 2 4 2			34	306				一 2		34	68	374	初三 2	68	農業基礎知識不計入生物課程
1958		一 3	二 3	三 2		34	272					一 3	34	102	374			
1963		一 2	二上 3	二下 3		一二三 353533	175					二 2	一二三 353533	70	245	初三 2	66	生產知識課不計入生物課程
1964		一上 3	一下 3	三 1		一二三 353533	138					二 2	一二三 353533	70	208	初三 2	66	生產知識課不計入生物課程
1978				二三上 1 1	一 2	32	112					二上 2	30	30	142	初初高三三二上下下 1 2 2	78	農業基礎知識和生產知識課不計入生物課程
1981	五年制	一 2	二 2	三 2		一二三 343432	200					二 2	一二 3228	56	256			
1981	六年制（不分組）	一 2	二 2	三 2		一二三 343432	200					三 2	一二三 323228	56	256			
1981	六年制（文組）	一 2	二 2	三 2		一二三 343432	200					二 2	一二三 323228	64	264			
1981	六年制（理組）	一 2	二 2	三 2		一二三 343432	200					三 2	一二三 323228	56	256			
1986（義務教育）	五四制				一二三 2 2 2	一二三 343432	204					二三 3 3	一二三 323228					高二生物爲必修課 高三生物爲選修課
1986（義務教育）	六三制				一二 3 3	一二三 343432	204					二三 3 3	一二三 323228					高二生物爲必修課 高三生物爲選修課 故不計算總課時